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铁岭新城 公告编号:2015-045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增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9月15日(星期二)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5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4日15:00至2015年9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铁岭市新城区金鹰大厦8楼公司会议室。

3、召集人: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韩广林先生。

6、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22人、代表股份193,851,28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5.2546%。其中:

(1)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人,代表股份188,0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4.1905%;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共121人,代表股份5,851,28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0641%。

2、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四、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相关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93,837,188股,占出席会议及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27%;反对14,100股,占出席会议及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7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及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率低于5%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837,188股,反对14,100股,弃权0股。

该议案获得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意见为:

1、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3、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有资格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其参会资格合法、有效;

4、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所有议案合法通过表决。

六、备查文件

1、载有公司与会董事签名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2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9月14日-2015年9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4日下午15:00-2015年9月15日下午15:00。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怀集县登云亭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2号楼2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强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共计1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8,195,3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5167%。其中: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共计12人,均为2015年9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股东。上述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0,147,07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7686%。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在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投票的股东共3人,均为2015年9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上述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048,2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748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经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38,195,35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赞成股数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300,0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就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关于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10 证券简称:飞马国际 公告编号:2015-069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飞马大宗投资有限公司",并于近日办理了相关工商登记(备案)手续。飞马大宗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00%,截止本公告日,注册资本金尚未投入。

(2)对外投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对外投资的议案》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投资主体为本公司,无其他出资主体,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截止本公告日,注册资本金尚未投入。

(2)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飞马大宗投资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黄壮勉;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09月10日;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计算机软硬件、电脑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有色金属、黄金饰品、白银饰品、矿产品、金属制品、电子产品的销售(以上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供应链管理;物流方案设计;物联网信息技术的研发;物流管理系统的技术开发;从事广告业务(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旨在利用前海深港合作区区内政策优势与环境,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完善公司资源能源行业供应链运营网络,并与公司境外业务平台实现业务协同,降低业务成本,提升业务运营效率,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更好拓展境内终端客商资源,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

本次对外投资公司投入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设立子公司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政策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和市场风险等,公司将会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风险和化解风险,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五、其他

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的相关工商手续已办理完毕,注册资本金尚未投入。

六、备查文件

1、飞马大宗投资有限公司相关工商证照。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15-082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之全资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达1%的提示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接到实际控制人xieu Hoang(黄凯)之2100%全资子公司上海凯吉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凯吉”)的通知,截至2015年9月15日上海凯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票已累计达1%。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

上海凯吉进出口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凯先生之100%全资子公司。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上海凯吉增持公司股份,是基于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以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稳定资本市场的指导精神及“中小企业板四50家公司《关于坚定发展信心、维护市场稳定的倡议书》”,以实际行动参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

上海凯吉计划自2015年7月8日起12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2.00%,合计增持金额不超过20.00亿元,增持人所需的资金来源为其自筹获得。

三、增持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四、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1、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凯吉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增持日期	增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成交均价(元/股)	成交总额(元)
2015/7/8	1,521,000	0.110%	69.008	104,960,975.00
合计	1,521,000	0.110%	-	104,960,975.00

截止到2015年9月15日收盘,上海凯吉直接增持公司股份共1,521,0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110%,增持总金额为104,960,975.00元。

2、2015年8月18日,上海凯吉通过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了总规模为15亿元人民币的鹏华资产凯吉莱士1期资产管理计划(“凯吉莱士资管计划1期”),由上海凯吉认购凯吉莱士资管计划1期的进取级份额。凯吉莱士资管计划1期的委托资金用于增持上海莱士股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凯吉莱士资管计划1期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增持日期	增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成交均价(元/股)	成交总额(元)
2015/8/25	1,330,696	0.097%	72.899	97,006,237.21
2015/8/26	554,201	0.040%	73.155	40,542,608.47
2015/8/27	445,147	0.032%	74.929	33,354,222.75
2015/8/31	530,966	0.039%	76.365	40,547,356.22
2015/9/1	690,801	0.050%	74.548	51,497,734.00
2015/9/2	832,043	0.060%	74.815	62,249,639.70
2015/9/7	204,170	0.015%	75.170	15,347,451.25
2015/9/8	1,016,207	0.074%	76.341	77,578,476.62
2015/9/11	90,000	0.007%	85.956	7,736,000.00
2015/9/14	1,650,825	0.120%	82.512	136,213,687.01
2015/9/15	1,624,747	0.118%	78.655	127,795,201.73
合计	8,969,803	0.651%	-	689,868,614.96

截止到2015年9月15日收盘,上海凯吉通过凯吉莱士资管计划1期共增持公司股份8,969,8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51%,增持总金额为689,868,614.96元。

3、2015年8月18日,上海凯吉通过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了总规模为3亿元人民币的鹏华资产凯吉莱士2期资产管理计划(“凯吉莱士资管计划2期”),由上海凯吉认购凯吉莱士资管计划2期的进取级份额。凯吉莱士资管计划2期的委托资金用于增持上海莱士股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凯吉莱士资管计划2期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增持日期	增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成交均价(元/股)	成交总额(元)
2015/8/24	1,643,139	0.119%	75.412	123,911,831.48
2015/8/25	2,270,000	0.165%	72.735	165,109,100.00
2015/8/26	82,635	0.006%	73.670	6,087,680.11
合计	3,995,774	0.290%	-	295,108,611.59

截止到2015年9月15日收盘,上海凯吉通过凯吉莱士资管计划2期共增持公司股份3,995,7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90%,增持总金额为295,108,611.59元。

4、截止到2015年9月15日收盘,上海凯吉等共增持公司股份14,486,5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1%,增持总金额为1,089,938,201.55元。

五、上海凯吉的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报备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上海凯吉承诺

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主动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超计划增持。

七、其他

上海凯吉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海凯吉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15]046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652号”《关于核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0.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8,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62,843,042.7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5,156,957.22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1月14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41000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方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依据实际情况,分别在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五家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全部募集资金。公司已于2014年2月12日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及上述五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为了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存储收益,公司2015年8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开立的用于暂时闲置的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专用结算账户增设为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340171215800 3,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现有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账号215000010000014555 5),公司将在其投资产品(6个月定期存款)2015年9月9日到期后,把该专户的资金余额转到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专户进行专项存储,并注销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已于2015年8月24日与东莞证券及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止2015年8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金额为328,767,210.06元,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本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	38810188000030660	5,284,089.07	活期
		38810181000020437	40,000,000.00	定期存款
		38810181000022061	20,000,000.00	定期存款
		38810181000022143	20,000,000.00	定期存款
		小计	85,284,089.07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	757900014810799	2,953,783.48	活期
		757900014881100020	15,000,000.00	定期存款
		757900014881100016	40,000,000.00	定期存款
		小计	57,953,783.48	
本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	215000010000014555 5	11,514,346.42	活期
		215000010000014788 2	70,000,000.00	定期存款
		小计	81,514,346.42	
本公司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	801101000054046154	4,788,131.58	活期
		801102000619528314	18,000,000.00	定期存款
		小计	22,788,131.58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	2013013629201054588	6,226,159.51	活期
		/	45,000,000.00	工商银行 理财产品
		小计	51,226,159.51	
本公司	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	3401712158003	700.00	活期
		/	30,000,000.00	永亨银行 理财产品
		小计	30,000,700.00	
合计			328,767,210.06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开户名称: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

账 号:215000010000014555 5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4年1月15日,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15,429万元存入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215000010000014555 5,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三)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1、2014年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置换金额合计465.14万元,该款项已于2014年3月5日置换完成。

2、公司201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5年5月18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3,000万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此限额内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6月16日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开立了专用结算账户,开户名称为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账号为3401712158003。该账户专门用于暂时闲置的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结算,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于2015年6月17日从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3,000万元到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专用结算账户,并于2015年6月19日购买了永亨银行6个月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募集资金专户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0,000万元。其中,用于办理定期存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7,000万元,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000万元。

3、为了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存储收益,公司2015年8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开立的用于暂时闲置的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专用结算账户增设为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3401712158003,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现有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公司将在其投资产品到期后,把该专户的资金余额转到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专户进行专项存储,并注销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2015年9月9日,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的7,000万元定期存款已全部到期。

截至2015年9月14日转出前,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82,280,593.36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四)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已于2015年9月14日将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15000010000014555 5)余额82,280,383.36元(扣除手续费210元)转到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专户(账号:3401712158003)进行专项存储,并按相关规定办理了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共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5-82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临时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11日以电话或书面送达形式发出,2015年9月14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自2011年公司开始实施从光伏制造业向光伏电站运营转型以来,公司光伏发电业务取得了长足的进展,目前持有或控制的光伏电站的体量和光伏电站的运维能力在国内处于前列,为全力推进2015年公司光伏发电业务目标的实现,寻求光伏电站建设的资金、业务和技术支持,公司部分下属电站项目公司拟与(以下简称“电站项目公司”)关联方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能源工程”)达成光伏电站设备采购、机电安装及现场指导、咨询、培训等服务协议,交易涉及金额不超过9亿元,并拟分别与爱康能源工程签署相关协议。

本次交易对手爱康能源工程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实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长邹承慧先生为爱康实业实际控制人,董事徐国辉先生、袁源女士为爱康实业副总裁,邹承慧先生、徐国辉先生、袁源女士为本交易事项的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

因最近12个月内和同一关联人累计交易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按有关规定,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售电公司的议案》

随着新一轮电力改革的启动,电力交易市场将趋于多元化发展,售电侧市场的放开为公司在电力销售领域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作为国内规模较大的光伏发电企业,为适应电力体制改革,进一步加强对售电业务的专业化管理,提前布局售电市场,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自筹资金人民币16亿元拟分别在上海、青海、甘肃、内蒙古设立4家售电公司。每家售电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4亿元,公司将根据售电公司市场前景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设立售电公司拟进行的经营活动,需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后方可开展。

本次拟设立售电公司的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关于投资设立售电公司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增加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议案》

2015年9月1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约18.76%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提交的2项临时提案,要求将董事会审议后将该提案提交至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新增加的2项临时提案内容如下:

1、《关于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2、《关于投资设立售电公司的议案》

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关于投资设立售电公司的公告》。公司于2015年9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了相关提案,董事会审议后认为,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交上述临时提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上述提案提交至公司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将增加至3项,全部议案具体如下:

1、《关于回购部分公司股份以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2、《关于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3、《关于投资设立售电公司的议案》

二、变更后的会议通知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9月23日下午14:00

3、网络投票时间安排: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下同)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9月22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2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地点:张家港市经济开发区金塘路公司三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5年9月18日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9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表决方式: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以现场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8、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回购部分公司股份以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2、《关于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3、《关于投资设立售电公司的议案》

其中议案1已于2015年9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议案2-3为本次董事会审议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签字)、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4)法人股东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交完整。身份证复印件均需正反面复印。

(四)网络投票的安排

在本次会议上,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查询,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610;投票简称:“爱康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选择拟投票的议案。申报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序号	审议事项	对应价格
0	总议案	100
1	《关于回购部分公司股份以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1.00
2	《关于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2.00
3	《关于投资设立售电公司的议案》	3.00

注: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可对一项议案进行投票,多个议案按任意次序多笔委托;如欲快速对全部议案统一投票,可选择申报买入总议案。

4.输入委托股数:输入“委托股数”表达表决意见,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服务密码激活指令成功后5分钟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果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应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cai@cninfo.com.cn

业务咨询电话:0755-83239016/25918485/25918486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 ://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9月22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2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三)计票规则

(1)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2)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以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地址:张家港市经济开发区金塘路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15600 联系人:李海瑜、吴磊

电话:0512-82557563 ;传真:0512-82557644

电子信箱:zhengquanbu@akcome.com

附件:授权委托书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5年9月23日召开的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书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一	关于回购部分公司股份以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二	关于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三	关于投资设立售电公司的议案			
说明	请在每项议案的“同意”、“反对”和“弃权”三项中选择一项并在表格内用“√”标注,同一项议案不选、选择二项以上者其表决结果均视为“无效”。			

注:1、请在选项上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没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盖章处)

被委托人联系方式: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5-83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自2011年公司开始实施从光伏制造业向光伏电站运营转型以来,公司光伏发电业务取得了长足的进展,目前持有或控制的光伏电站的体量和光伏电站的运维能力在国内处于前列,为全力推进2015年公司光伏发电业务目标的实现,寻求光伏电站建设的资金、业务和技术支持,公司部分下属电站项目公司拟与(以下简称“电站项目公司”)关联方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能源工程”)达成光伏电站设备采购、机电安装及现场指导、咨询、培训等服务协议,交易涉及金额不超过9亿元,并拟分别与爱康能源工程签署相关协议。

本次交易对手爱康能源工程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实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长邹承慧先生为爱康实业实际控制人,董